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修改旗下 15 只公募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及摘要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7 月 26 日颁布、同年 9 月 1 日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将报监管机构备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 15 只公募基金（具体基金名称详见附件）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信息披露有关条款进行了修改。同时，本基金管理人在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摘要中，对涉及上述修改的内容进行相应更新。

上述修改系因法律法规发生变动而进行的修改，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上述修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摘要登载于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和公司网站。投资者若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8日

附件产品名单：

序号	基金名称
1	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	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银华增值证券投资基金
5	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6	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
8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	银华安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	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2	银华永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银华鑫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	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